



##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规定，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简称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协调管理层和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等方面职责。现将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由廖东声、王东、莫伟华组成，廖东声任主任委员。王东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审计委委员，2023 年 2 月 8 日经审议，由王小雪女士接任审计委委员。审计委员会下设工作小组作为日常工作机构，履行审计委员会的日常管理职责，负责日常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工作。

### 二、审计委员会 2022 年会议召开会议情况

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共召开 7 次会议，其中 1 次为现场会议，6 次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共审议议案 24 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2 年 1 月 18 日，审计委员会与年度审计师见面会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会议委员 3 名，实际参加会议委员 2 名，分别为：廖东声、莫伟华，会议内容：一是听取公司 2021 年度业绩预告情况；二是审阅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总体审计计划》。

（二）2022 年 1 月 8 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委员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委员 3 名，分别为：廖东声、王东、莫伟华，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将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制定评价工作方案。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2022 年 3 月 30 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委员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委员 3 名，分别为：廖东声、王东、莫伟华，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出具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阅意见。

2.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公司完成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评价结论如下：（1）根据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一般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2）根据 2021 年度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两个一般缺陷，一是物业公司物业服务收费只有业务流程，没有相关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物业服务收费和管理缺少相应的控制规范。二是金桥物业公司向部分商户和业主收取设施运营管理费未在合同中约定，应及时签订补充协议或契约文件，完善收费手续。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进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 审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公司 2021 年经营及财务状况审计评价期间工作认真负责，在进场前与公司协商确定了入场审计时间及工作计划安排。进场后，事务所会计师与公司财务部及审计部密切沟通配合。出具初步意见后，与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见面会，就审计工作中的有关问题和情况进行了沟通，较好地完成了 2021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按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实施意见》等相关规定，审计重点是对公司层面控制进行全面测试，在业务流程层面，主要对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货币资金、工薪与人事等流程循环进行测试。在审计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审计评价期间工作认真负责，在进场前与公司协商确定了入



场审计时间及工作计划安排。进场后，会计师与公司财务部及审计部密切沟通配合。出具初步意见后，与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见面会，就审计工作中的有关问题和情况进行了沟通，较好地完成了 2021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协调管理层等方面职责。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经营计划，公司对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柳桂高速公路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广西五洲国通投资有限公司、广西交投科技有限公司、广西交投宏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 15 家单位相关事项形成关联交易。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王东委员在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8.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在公司党委、董事会的领导下，按照审计工作计划，认真贯彻各项工作要求，扎实开展年度内部审计项目。2021 年开展了 6 个经济责任审计，2 个专项审计，审计户数 6 户，审计覆盖率 85.71%，共发现存在问题 36 个，针对发现问题提出了切实有效的意见建议 36 条，积极履行了监督、管理、服务职能。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9.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工作要求和审计工作要求，2022 年计划开展广西五洲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固定资产管理专项审计；广西万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王刚同志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广西岑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三重一大”事项决策专项审计；广西坛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 4 个内部审计项目。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2022 年 4 月 28 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委员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委员 3 名，分别为：廖东声、王东、莫伟华，会议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 1. 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制定《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规范五洲交通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根据我国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一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和内部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五洲交通实际情况，新增《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制度》。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制定《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整改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强化公司内部审计整改工作，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监督作用，根据国家《审计法》等法规办法以及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新增《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整改工作管理办法》。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议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五年规划（2021-2025 年）的议案；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工作发展“十四五”规划》《自治区国资委关于印发深化监管企业内部审计监督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指导意见和五洲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结合五洲交通内部审计工作实际，制



定《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五年规划（2021-2025 年）》。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整改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公司完成内部审计项目 8 个，发现问题 36 个，提出整改建议 36 条，完成整改问题 36 个，整改完成率 100%，2021 年接受交投集团审计 1 次，反映问题 7 个，提出整改建议 7 条，完成整改问题 5 个，整改完成率 71 %，风险资产余额较大和关于车辆进场分成协议存在履约风险 2 个问题需持续整改。

（五）2022 年 6 月 27 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委员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委员 3 名，分别为：廖东声、王东、莫伟华，会议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 审议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协议收购广西全兴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34%股权和广西梧州岑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8%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落实五洲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壮大公路板块实力，做大公路产业，提高国有资产的证券化水平，五洲交通拟协议收购广西吉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泰公司”）所持有的广西全兴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兴公司”）34%股权和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





投集团”）所持有的广西梧州岑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岑梧公司”）16.8%股权。交投集团为五洲交通第一大股东，吉泰公司为交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王东委员在广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2022 年 8 月 11 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委员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委员 3 名，分别为：廖东声、王东、莫伟华，会议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效率、审计质量和服务态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向公司发来《关于愿意提供审计服务的函》，表示愿意继续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根据行业审计费用标准和工作量情况，经公司与容诚师事务所协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费用为 65 万元，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项目费



用为 25 万元。报价包含完成该审计工作所涉及的差旅费和税金等全部费用。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2022 年 10 月 26 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委员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委员 3 名，分别为：廖东声、王东、莫伟华，会议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 审议公司 2022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检查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5.12 条相关要求，公司成立检查组对募集资金使用、提供担保、关联交易、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提供财务资助、购买或者出售资产、对外投资等重大事件的实施情况；公司大额资金往来以及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检查并形成检查报告。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公司 2022 年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5.9 条相关要求，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至少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内部审计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内



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2022 年三季度已完成 1 个内部审计项目，2 个内审项目完成现场审计工作，1 个项目内部审计项目已进点开展现场工作，审计工作正有序推进开展。

审计委员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 （一）监督及评估公司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情况

经董事会审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2022 年度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组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就审计的工作范围、整体审计工作进度、审计重点关注事项及重点领域等，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交流，督促年审会计师按工作进度及时完成相关工作。审计组进场后，审计委员会加强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在初步审计意见出具后与年审会计师见面，听取年度审计工作情况的汇报，并对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形成书面意见，对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对外披露。

####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关于 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及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安排情况，对相关事项进行审议。积极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有效落实内部控制措施，提



高内部审计的工作效率，强化公司内部审计的检查监督能力，健全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同进对内部审计部门提出专业性指导，促使内部审计部门有效运作。

###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对审计工作进行了事前沟通、事中监督及后期核查。2022 年 1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审计师见面沟通，听取年审注册会计师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总体计划。2022 年 3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进行审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年报期间，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未经审计及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并出具审阅意见。此外，2022 年审计委员会召开定期会议审阅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对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出意见，一致认为公司财务报表依据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在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

###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在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制度体系，建立和完善了各业务流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规范经营运作，保证公司



经营活动有序开展。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配套指引》的要求编制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反映内控实际情况。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2022 年，为更好的使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审计委员会通过定期会议或其他沟通方式听取了各方意见，积极进行相关协调工作，以求提高完成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保障年度各项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

#### 四、总体评价

审计委员会在 2022 年的工作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恪尽职守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作用，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有效监督了公司的审计工作，确保公司合法合规有效运行，促进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不断完善。审计委员会有效与公司经营班子和审计机构沟通，密切关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财务成果等情况，切实维护好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健康、规范发展。

以上报告，请审议。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廖东声 \_\_\_\_\_

委员：莫伟华 \_\_\_\_\_

委员：王小雪 \_\_\_\_\_

2023 年 3 月 30 日